

学习型社会视角下 “校企+”服务农民职业教育实践探索

周 奕 梁 龙

(贵州财经大学, 贵阳 550025)

[摘要]近年来, 社会对技术技能人才的需求愈加紧迫。农村发展需要科技支撑, 新农村建设需要农业科技人才, 探索服务于学习型社会的农民职业教育体系至关重要。推进学习型社会建设, 引领和服务农民终身学习, 对培育农村中高等技术人才、提高劳动者生产能力、促进经济社会稳健发展具有重要意义。校企合作是培养高素质成人劳动者、拔尖人才和创新人才的重要路径, 必须从传统的职业院校与企业合作上升到更高层次和更宽领域。文章对校企合作的政策引导做了系统梳理, 概述了服务农民职业教育领域校企合作的现状, 指出校企合作中存在的问题, 以及“校企+”合作的改进策略。

[关键词]校企合作; 农民职业教育; 存在问题; 改进策略

[课题项目]本文系教育部新农科研究与改革实践项目“校企+”发展“特绿”功能农业及协同育人研究与示范(项目编号: 2020145)之阶段性研究成果。

中图分类号: G72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8-6668(2022)04-0046-07

[作者简介]周奕(1998—), 女, 贵州人, 贵州财经大学乡村振兴战略研究所硕士研究生。研究方向: 农村发展, 终身教育。

梁龙(1973—), 男, 湖南人, 贵州财经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学院教授, 博士(后), 贵州财经大学乡村振兴战略研究所所长。研究方向: 泛生态学与可持续发展, 终身教育。

一、学习型社会视角下“校企+”服务农民职业教育的研究背景

自党的十六大报告提出要在全社会形成全民学习、终身学习的学习型社会以来, 我国现有的教育体系不断发展, 为我国学习型社会建设打下了坚实基础。2017年, 党的十九大报告明确提出“加快建设学习型社会, 大力提高国民素质”, 坚持把推

进学习型社会建设作为教育改革发展的重要战略目标。教育是社会发展的根基, 建设“人人皆学、处处能学、时时可学”的学习型社会, 对于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具有重要意义。近年来, 随着经济社会发展, “三农”问题面临新的变化, 农村技术技能人才支撑不足、农村劳动力向城市转移等问题不断突出, 培育农村技术人才、培育新型职业农民、建设学习型农村社会是迫切的、必然的。自2012年中

中共中央 1 号文件首次提出“大力培育新型职业农民”以来,中共中央 1 号文件已连续 10 年对新型职业农民发展作出重大战略部署^[1]。随着乡村振兴的深入推进,充分利用各方力量,积极培育能够推进农业农村绿色发展、实现自身和带动村民共同富裕的新型职业农民成为解决“三农”问题的重要路径。然而,由于各种原因,涉农教育并未得到社会的广泛关注。随着进入建立学习型社会的新发展阶段,如何适应新农村发展需求,发展农民职业教育,培育农业技术、技能人才,助力“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实现“城乡融合”“共同富裕”,是全社会必须正视的问题。

校企合作在新中国具有较长的历史,共和国成立之初国有企业就大力参与办学,这可视为校企合作的雏形。当前校企合作是双方在社会培养和培训高素质劳动者这一目标指引下,开展高校院所、职业院校与企业、行业、服务部门等校外机构之间的合作,将学生的理论学习和实际操作、训练紧密结合起来,以提高教育质量和学生素质,并增强企业与学生之间双向选择的可能性,最终促进社会经济的发展。学校和企业之间的合作是课程和生产实践的结合,如何制定合作战略并确保有效实施是保证校企合作实现人才培养的关键。学校依靠自身智力优势,充分利用教科研平台和充裕的人力资源,为企业及其所属产业提供教育和科研服务,培养满足企业和社会需求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同时,企业直接或间接参与学校建设、课程设计、教材编写,并根据需求与学校共同“量身定做”专业人才。校企合作实质上是政策激励、市场竞争和科技发展共同作用的结果^[2]。

在当前学生就业难和企业招工难并存的形势下,学校和企业可以全面合作,围绕农村留守群体和进城务工农民开展职业教育,根据农村新发展需求,提供农业技术学习和培训,构建终身学习的教育体系,从而更好地服务终身学习体系,构建农村农业学习型社会环境。开展农民职业教育,一方面,中央一号文件倡导发展优势特色产业,通过“一县一业”“一村一品”发展优势特色产业集群,提升农业竞争力。所有农业产业发展都需要企业和专职

人员落实,许多新型经营主体,尤其是县域、乡镇各类农业企业和合作社,需要大量懂技术、会经营管理的职业农民,提高产业竞争力,因此,农业从业人员的专业化和职业化是大势所趋。另一方面,在未来 10 ~ 20 年,城镇化仍会以较快速度发展,尤其是在 2022 年 5 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关于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的意见》中,指出了“提升县城发展质量,更好地满足农民到县城就业安家需求和县城居民生产生活需要,为实施扩大内需战略、协同推进新型城镇化和乡村振兴提供有力支撑”。因此,县域既是优势特色农业产业的载体,也是城镇化的载体,农民转变为城镇居民要真正在城市立足,必须要有一技之长。另外,一些高校和职业技术学校培养的学生实践经验不足,不能满足企业和社会发展需求,甚至需要企业进行二次培训,耗费企业大量人力和资金,影响企业和社会发展。在这种情况下,抓住新型城镇化、农业产业化和乡村振兴的历史机遇,加快推进“校企+”深度合作,共同做好农村留守群体、进城务工群体以及其他涉农群体的职业教育,对于进一步加快终身教育体系的建设步伐具有重要现实意义。

二、学习型社会视角下“校企+”服务农民职业教育的现状及主要问题

2018 年发布的《职业学校校企合作促进办法》明确提出职业学校在校企合作中的合作模式、监管以及推进的措施等。该办法指出,职业学校和企业可以结合实际在人才培养、技术创新、就业创业、社会服务、文化传承等方面开展合作^[3]。2019 年,国务院印发的《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更加明确要求“促进产教融合校企‘双元’育人”“推动校企全面加强深度合作”,这些法律法规为职业学校实施校企合作提供了明确的法律依据^[4]。

在学习型社会建设的总目标下,农村社区教育日益受到重视,许多乡镇成人学校同时肩负社区学校的功能,发挥着职业教育、成人教育的作用。此外,除了职业院校,高校院所也是校企合作育人的重要组成部分。早在 2010 年出台的《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 年)》就提出“支

持各级各类学校积极参与培养有文化、懂技术、会经营的新型农民,开展进城务工人员、农村劳动力转移培训”“创立高校与科研院所、行业企业联合培养人才的新机制”。2012年,教育部颁布《关于全面提高高等教育质量的若干意见》,要求高校探索建立校校协同、校所协同、校企(行业)协同等开放、集成和高效的新模式,培养一批拔尖创新人才。2017年,国务院发布《关于深化产教融合的若干意见》,明确提出“支持引导企业深度参与职业学校、高等学校教育教学改革”。当前的校企合作已经从前期的高校与企业简单交流走访提升到更高层次和更宽领域的合作,在未来“校企+”合作中大有可为。

为了实现“校企+”合作深度发展,众多学者从不同角度进行了反思和总结。殷子惠^[5]等以山东农业大学为例,阐述了学校与企业共建“八维四享三联”校企合作育人模式,学校从素养拓展、创新创业、专业实践到行业交流等8个维度建立合作育人平台,促进“人”“智”“物”“信”四大资源在平台中互联互通共享,形成学校、企业、学生三方联动,以此培养用得上、留得住、可发展的高素质、高技能、创新型人才。陈玉林、潘瑞^[6]以西北农林科技大学为例,指出校企合作包括松散型二元制、紧密型二元制和紧密型三元制3种范式,校企合作实质是在体制机制、技术产品和人才培养等方面的协同创新,其意义在于建设创新型国家、企业健康发展,以及培养创新型人才等。此外,林万龙^[7]、陈弘^[8]等分别以中国农业大学和湖南农业大学为例,介绍了高校与涉农企业在开展“耕读教育”建设中实现校企共赢的具体做法。但无论是在职业学院还是高校院所与企业进行的深度合作中,仍存在不少问题。

(一) 欠缺“双师”团队建设

“双师型”教师不仅教学技能精通,而且需要技术过硬。在校企合作的基础上形成“双资质”团队,才能更好地为校企合作贡献力量。职业学校的一项重要任务是培养先进技术应用人才,这一任务也决定了职业学校教师需要具备丰富的工作经验和应用技能。高校院所与企业合作,同样需要高层次的应

用技能。然而,目前关键问题之一是缺乏足够的“双资质”队伍,无论是职业学校还是高校院所,理论知识完备的硕士和博士大多缺乏实践技能和实践经验,无法深入了解企业的真正需求,制约了校企合作的深度发展^[9]。公司技术人员和兼职教师具有技术经验,但往往缺乏基本理论知识和娴熟的教育技巧。因此,校企实际合作中,真正能兼顾理论知识、实践经验和工作的“双师”屈指可数。

(二) 市场与专业课程分离

相关研究表明,部分高校开设的专业课程不合理,尤其是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课程。大多数学生说高校开设课程“太理论化了”,不能满足众多学生的专业技能发展以及企业的实际需求,高校培养与市场脱节^[10]。尽管当前对高校的评价中设置了就业率指标,但快速变化的市场需求与相对滞后的专业设置、人才培养的长周期性,使得就业率这一指标导向在短时间内并没有对校企合作产生多少积极促进作用。高校院所和职业院校应该是为企业和社会培养“数以亿计的高素质劳动者”“数以千万计的拔尖人才和创新人才”,但不可否认,有的高校院所缺乏把论文写在祖国大地上、把科技成果应用在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事业中的胆略和勇气。这不仅影响经济发展,也是对社会人力资源的浪费。

(三) 业务合作热情不高

由于部分地区尚未颁布建设学习型社会、促进终身教育发展的相关规定,政策制度和法规建设比较滞后,缺乏相应政策支撑和法律保障,导致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的融合发展不够深入。校企合作往往是学校和企业自身发展和市场经济需要的结果。对学校而言,对农民和涉农群体培训需要投入大量人力资源、时间和精力,投入、产出往往不成正比,因此积极性不高。众多公司与学校建立校企伙伴关系的动力不强,主要原因在于公司是以利润最大化为目标、坚持小投资原则的社会经济组织,但是,随着校企合作,企业投资建设校企合作实训基地,需要在人、财、物方面投入较多的资源,而且由于人才培养的长周期性,拥有较高技能的人也不一定能为自己服务。因此,有的企业只看眼前的利

益,认为增加企业的成本是没有好处的,从而消极合作或者“一阵风”热情。此外,企业不愿多付出,是因为过去我国有数以亿计的农民工群体,还有数百万高校毕业生,使得企业在人力资源选择方面具有一定的主动性,而且对农民工的培训大部分都是中低端的技术培训,可替代性较强,培训的职业农民对企业的忠诚度也无法保障^[11]。

(四) 校企合作深度性不足

目前,我国在构建学习型社会方面取得了一些进展,职业学校、高校院所与企业合作不断加强,但不同地区在推动终身教育体系构建、推进学习型社会建设的进度和效果方面差异较大。校企实现长期稳定、持续的合作相对较少,其主要原因是学校和企业合作双方的利益是交织在一起的,如果合作双方或多方不能从中受益,就无法维持长期合作。因此,建立长效的利益均衡、共享机制非常重要。此外,国家发布的各种政策中提出的多种校企合作的方式仅仅是理论指导,无论是模式落地还是改革创新,还需校企和第三方积极探索。针对农民或涉农的职业化培训,学校和企业往往是为了完成政府“要求”和“任务”,不愿做深入探索,大多数校企仍以“校外培养”和“订单式”培训为主,创新性和多元化程度不足。

三、学习型社会视角下“校企+”合作服务农民职业教育的改进策略

(一) 加强“双师”队伍建设,实现师资多元化

《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要求“加强‘双师型’教师队伍和实训基地建设,提升职业教育基础能力”“推行产学研联合培养研究生的‘双导师制’”。根据学习型社会建设和终身教育需求,建立专职教师队伍,实行终身学习指导师制度,职业学校和高校院所应打造“双师”团队,优化多元师资结构。“双师型”队伍建设应该注重以下几方面:

一是完善教师队伍的考核机制。在职业学校和高校院所中,“双师”教师必须占一定比例。因此,职业学校和高校院所需要进行严格的质量控制,前期加强引进教师的资质和能力的资格审查,后期按

照国家导向加强符合“双师”能力要求的师资队伍建设,尝试将一部分“单师”通过培训提升、改进为“双师”。

二是形成多元化教师队伍。职业学校和高校院所必须意识到培养“三农”高素质人才是国家的战略举措。一方面,要积极鼓励高校院所教师放下身段,与企业和其他机构合作,将理论知识和高度专业化的技术技能与企业实际和农民需求结合,深入浅出培养高素质“三农”人才,让自己早日成为“双师型”人才。另一方面,企业和其他行业拥有的农业技术人员、行业资深人士、人力资源开发主管,甚至是县、乡镇致富带头人和技术能人,职业学校和高校院所可以聘请他们做兼职教师和受训者的“第二导师”,让农民、进城务工群体和涉农群体感到培训“接地气”,看到学以致用、学以致富的可能性,从而愿意甚至积极参与到职业化教育中来。

三是放宽视野,积极向全世界学习。校企合作源于海外其他国家“合作办学”的理念,不管是德国和日本的“学徒制”,还是英美“以校企合作和实践应用为特色,强调创造力培养和学以致用”的“实践提升模式”,都值得国内高校院所和职业学校学习和借鉴^[12]。因此,为了更深入了解校企合作本质及其运行模式,各级各类学校可派师资出国考察交流,在培养“双师型”师资的同时学习借鉴他国成功模式。

(二) 聚焦企业和市场需求,开设专业课程

职业学校和高校院所要密切跟踪市场经济发展趋势,考虑国家战略布局和区域经济发展,了解农村企业在城镇化进程中的实际发展需要,以及农村留守群体、进城务工农民和其他涉农群体的实际需求,邀请专家、企业、基层组织,甚至农民代表探讨专业课程设置和培养培训模式。学校在承接政府培训要求和“订单”后,必须认真开展研究,研究内容包括城镇化进程中对各类人才的需求,进城务工群体的就业环境、知识与能力结构需求,“一县一业”“一村一品”发展过程中各地优势特色农业产业发展规模、趋势、技术趋势等。并以此为基础,在课程体系建设和优化的基础上,学校将各类群体能够掌握和需要掌握的实用的先进技术和设备融入

课程,编辑校本新教材,增加教材的实用性。另外,在开设专业课时,要为受培训者“量体裁衣”,既要强调理论,更要重视实践操作,真正让接受培训后的职业农民能够“召之即来、来之能战、战之必胜”。

(三) 构建利益链接,激发多方全员全程参与

在政府引导下,校企各方能否建立满足所需、实现共赢的利益链接机制,是学校、企业和第三方参与农民职业教育深度、广度和有效性的关键要素。在共同利益体的实施内容中,高职院校、政府和企业之间由于他们所涉及的范围不同,在表现形式和教学特色方面自然也有所不同。因此,要想合作有效进行,就要建立相应的运行机制,激发多方全员全程参与,政府支持与引导院校和企业,学校进行农民职业技能教育,企业开展农民实践实训,使得校、企合作发挥最大的效能。例如:政府执行相应的监督和决策,企业进行赏罚制度的管理,而高职院校则可以对人员的培训进行系统教育培训,制定专业的人员机构,对农民进行统一的管理。这样能够使政、校、企对各方工作进行明确,能够让他们各司其职,有效开展农民职业教育实践,推进农民终身学习。

激发多方参与农民职业教育培训,第三方既可以是政府引领,也可以是协会或者其他社会组织。借用政府行政力量的主导和提供的平台,能够帮助学校和企业迅速坐在一起协商共建共赢,而利用协会又能更好地调动社会各方资源参与。正因如此,为“调动行业企业的积极性”,《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就明确提出“建立健全政府主导、行业指导、企业参与的办学机制,制定促进校企合作办学法规,推进校企合作制度化”,2017年的《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产教融合的若干意见》也明确指出要“强化行业协调指导”“规范发展市场服务组织”“打造信息服务平台”“健全社会第三方评价”。这些规定很明确地要求“第三方”参与到校企合作中来,因此,构建“校企+”模式更符合国家政策导向和实际需求。

(四) 积极创新,深入探索校企合作新模式

鼓励更深层次的校企合作需要根据国家政策导向发展更多的“校校+”“校企+”合作模式。例如,

院校内部可以实施自办的模式,或与院外企业合作开发“订单”式、“交替工学”式、专项一体化等模式。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职业学院也可以尝试在学院建立自我管理中心的新型校企合作模式,就是职业学院有自己的企业,发展自己的事业,成为商业领袖。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就是激发所有具有创业、创新潜力的个体和组织参与市场经济建设。高校院所和职业学院本身就具有创新、创业的天然优势,其本身就是智慧高地和技术研发集成中心,一旦把智慧、技术和市场链接起来,就真正能够实现“科学技术是第一生产力”。

高校、职业学校可以直接和县域、乡镇扶贫开发公司、村集体经济组织构建劳动教育、生态文明实习实践基地,让高校师生和农村企业、农民面对面、手牵手,共同探索“校企+”“校村+”共赢模式。为了大力推动校企深度化合作,积极探索“校企+”合作新模式。2021年,贵州财经大学农业与农村发展系在贵州省台江县施洞镇旧州村建立了功能农业产学研实习实践教育基地。学校派遣的驻村第一书记梁龙教授积极探索“资源共建、互利共赢”“校企+”合作模式,与台江县四新源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开展深度合作,一方面,吸收高校师生智慧,引进中国农业大学、南京师范大学、贵州省农科院等高校院所的农业种养殖技术,将旧州村作为高校技术推广、师生科研实验、乡村振兴、劳动教育实践(实训)基地;另一方面,依托四新源生态农业公司技术设备、市场等资源,承接各类乡村振兴项目,依托项目开展农民职业教育培训,提供农户就业机会。合作以来,基地为旧州村输送本、硕、博不同层次学历,涉及农学、管理学、教育学等不同专业的技术人才,将该村稻鱼综合种养,大棚草莓、西红柿精品果蔬种植,药食两用蓝靛种植和獭兔养殖全面富硒化,打造小而精功能农业示范基地,带动采摘、生态旅游,构建线上线下结合的电商销售体系,实现三产融合,高校、企业、农户互利共赢。2022年7月,在多方支持下,依托校企合作,该村成功获批为贵州省劳动教育实践(实训)基地,并与中国农业大学农学院达成共建乡村振兴基地合作意愿。旧州村“校企+”助村模式在一定程度上

取得了成功,但仍然存在许多问题。首先,受疫情、经费等因素限制,高校人才驻村持续性尚不确定;其次,镇村层面成立的企业实力有限,参与职业教育发展的后劲不足,还需在“+”上多做文章。整体上,“校企+”合作模式仍然需要不断探索、创新,只有通过高校和企业、农村一体化深层次合作,整合各方资源,建立合理的利益链接机制,提高合作效率和效益,才能在创造经济效益的同时,达到学校、企业和第三方多方共赢,从而吸引更多的利益相关者参与到合作中来。

四、结论

“校企+”合作是当下和未来助力农民专业化、职业化,实现城乡融合发展、乡村振兴的有效路径。

“校企+”合作推动农民职业教育发展,既是教育自身发展的需要,也是构建学习型社会的重要部分。现阶段,许多学校、企业和第三方已经进行了许多研究和努力,并取得了可观的成效。当然,此过程中也存在一些问题。因此,在当下和未来发展过程中,针对存在的问题,学校、企业和第三方应该联手加强“双师”群体能力的建设,根据企业和市场需求推进课程、教材和教学改革,建立合理的利益链接机制,确保各方全程参与,深入探索有效方式,实现各方的合作共赢,实现学习型社会中“校企+”服务农民职业教育的可持续发展。

参考文献:

- [1] 杨琴,吴兆明.国外职业农民职业教育对我国新型职业农民培育的借鉴与启示[J].成人教育,2020,40(06):76-81.
- [2] 张利庠,杨希.企业参与校企合作职业教育影响因素的实证研究[J].中国职业技术教育,2008(33):56-59.
- [3] 赵彩云.对校企合作职业教育模式的探讨:基于湖北财税职业学院物流实训基地的实践研究[J].中外企业家,2018(23):228-229.
- [4] 刘玉萍.1+X证书制度下校企合作动力创新及其优化策略[J].职教论坛,2021,37(12):40-46.
- [5] 殷子惠,潘广臣,纪春景.“八维四享三联”校企合作育人模式研究与实践——以山东农业大学为例[J].高等农业教育,2021(05):55-59.
- [6] 陈玉林,潘瑞.高等农林院校与企业合作范式,实质和意义[J].沈阳农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4,16(03):279-283.
- [7] 林万龙,崔情情,何志巍,等.涉农高校耕读教育特色育人模式构建与实践研究[J].高等农业教育,2021(04):6-9.
- [8] 陈弘,吴波.新发展格局下涉农高校“知农爱农”教育路径研究——以湖南农业大学为例[J].湖南农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21,22(05):79-85.
- [9] 廖志良,张建会,李晶晶,等.以校企合作构建高质量协同育人体系的思考[J].产业与科技论坛,2022,21(05):250-251.
- [10] 张勇,何宁.职业院校校企合作现状分析及对策研究[J].现代商贸工业,2021,42(11):65-66.
- [11] 王国东,张政利.农业高职院校校企合作存在的问题及对策建议[J].辽宁农业职业技术学院学报,2021,23(05):28-30.
- [12] 董泽芳,王晓辉.国外一流大学人才培养模式的共同特点及启示——基于对国外八所一流大学培养杰出人才的经验分析[J].国家教育行政学院学报,2014(04):83-89.

“School-Enterprise Plus” Model: Serving Farmers’ Vocational Education in a Learning Society

ZHOU Yi LIANG Long

Abstract: In recent years, there is an urgent need for technical and skilled talent in the society. Rural development requires scientific and technical support, and the construction of new countryside needs agricultural sci-tech talent. It is very important to explore the vocational education system that serves a learning society. Promoting the construction of a learning society and leading farmers to participate in lifelong learning is of great significance for cultivating medium and high-level technical talent in rural areas, improving workers’ production capacity, and promoting steady economic and social development. School-enterprise cooperation is an important way to train high-quality adult workers, top-notch and innovative talent, the level of which must be raised from the traditional cooperation to a higher level and a wider field. This paper systematically analyzes the relevant policies, summarizes its current situation in regard to farmers’ vocational training, points out existing problems, and proposes some strategies for improvement.

Key words: school-enterprise cooperation; vocational education for farmers; existing problem; improvement strategy

(上接第 40 页)

Applying the Teaching Mode of Integrating Theory with Practice to New Media Application Courses in the Context of Active Aging

LI Yi

Abstract: Active aging regards aging as a positive and dynamic process. The integration of theory and practice is a teaching mode that combines theoretical teaching with practical one. Based on the concept of the teaching approach and taking learning characteristics and willingness of the elderly as the background this paper analyzes the curriculum design strategy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designing curriculum objectives, refining content of courses, planning teaching process, carrying out teaching in a circular and progressive way, and so on. Facing the current situation of online and offline hybrid teaching in adult colleges, the purpose of the research is to explore a more suitable teaching mode for the elderly that integrates theory with practice.

Key words: active aging; integration of theory and practice; new media application